

创业板第四批企业 三家过会一家被否

证券时报记者 于扬

本报讯 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发审委昨日公布了当日上会4家企业的审核结果。昨日上会的4家创业板公司IPO申请有3家获得有条件通过,上海同济同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创业板开始审核以来第二家被否决的企业。至此,共有20家创业板企业成功过会。

昨日过会的3家公司分别为: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投拟 8.5 亿美元收购 香港来宝集团部分股权

证券时报记者 孙媛 贾壮

本报讯 总部设于香港的来宝集团昨日称,已与中投公司达成协议,中投公司将以每股2.1137新元的价格收购来宝集团5.73亿股股票。这笔交易总价约为8.5亿美元。

中投公司有关人士昨日确认,该公司正在和来宝集团就股权收购事宜进行谈判,收购的完成还需来宝集团董事会的审批。据悉,此次配售的股票包括4.38亿股公司新股以及与公司创始人兼首席执行官理查德·埃尔曼关联的信托公司持有的1.35亿股股票。此次收购的新发行股占来宝集团发行股的12.91%。

来宝集团称,此次配售的净所得预计将在6.422亿美元左右,公司计划将这些资金用于一般企业用途。投资还包括中投与来宝集团签订的一项全球农业合作协议,这是中投公司在与农产品有关的基础设施和供应链管理方面的首要重大投资。

亚行预计今明两年 中国经济增长率将超 8%

证券时报记者 贾壮

本报讯 亚洲开发银行在日前发布的更新版《2009年亚洲发展展望》中称,受全球经济低迷的影响,中国经济增速在今年第一季度回落到近20年来的最低点,但在第二季度出现反弹,预计2009年和2010年的增长率将超过8%。

报告预测,由于银行贷款和固定资产投资激增,中国的经济增长率2009年将达到8.2%,这个数字要比亚行在3月份的预期高出1.2个百分点;2010年中国政府将继续保持财政刺激政策,世界经济也会温和复苏,这将推动中国经济增长率达到8.9%。亚行表示,中国经济在2009年将持续轻微通缩,然而,2010年经济增长将加快,这将带来3%的通货膨胀。

工信部:投资消费驱动 经济增长已经有限

证券时报记者 周宇

本报讯 工业和信息化部日前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会议指出,当前,社会消费、固定资产投资增幅已经很高,受各方面因素制约进一步扩大的余地已经有限。

工信部指出,世界经济复苏需要一个缓慢曲折的过程,外需萎缩对我国经济发展的不利影响短期内难有根本性改观;目前的成效主要是来自政策支撑、投资拉动,企业和行业缺乏自主发展的动力、活力;社会消费、固定资产投资增幅已经很高,受各方面因素制约进一步扩大的余地有限。

工信部要求,要在保增长的同时更加注重推进结构调整,把调结构摆在突出位置。工信部工作重点主要是工业领域结构调整。

工信部提出加强 储备性行业政策研究

证券时报记者 周宇

本报讯 日前,工业和信息化部在行业财税政策工作会议上强调,行业经济政策是工业行业管理的重要环节,是政府职能转变的必然要求;是产业政策的有效实施手段,是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的重要保障。

会议对未来工作重点提出了四点要求:一是抓好各项经济政策的落实,使政策真正惠及企业、行业,尽快出台振兴规划中涉及产业结构调整方面的经济政策。二是做好政策效果评估,及时发现产业发展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调整建议。三是做好储备性政策储备研究,增强工作的前瞻性和时效性。四是密切关注国际上战略性、趋势性的动向,做好政策应对,避免受制于人和疲于应付。

温家宝:以战略思维发展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

据新华社电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21日和22日召开三次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座谈会,听取经济、科技专家的意见和建议。47名中科院院士和工程院院士,大学和科研院所教授、专家,企业和行业协会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与会同志就发展新能源、节能环保、电动汽车、新材料、新医药、生物育种和信息产业建言献策。

在座谈会上,温家宝指出,国际金融危机对世界经济的影响是深远的,对我国经济发展既带来机遇也带来挑战。全球每一次大的经济危机都会伴

随着科技的新突破,进而推动产业革命,催生新兴产业,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当今世界,一些主要国家为应对这场危机,都把争夺经济科技制高点作为战略重点,把科技创新投资作为最重要的战略投资,把发展高技术及产业作为带动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突破口。这预示着全球科技将进入一个前所未有的创新密集时代,重大发现和发明将改变人类社会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新兴产业将成为推动世界经济

发展的主导力量。面对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的挑战,我们完全有能力在若干关系长远发展的领域抢占经济科技制高点,使国民经济和企业发展走上创新驱动、内生增长的轨道。

温家宝指出,世界经济发展史表明,那些在危机中善于抓住机遇的国家,往往会率先复苏并占据新一轮发展的制高点。发展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是我们立足当前渡难关、着眼长远上水平的重大战略选择,既要对我当前经济社会发展起到重要的支撑作用,更要引领我国未来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方向。选择关键核心技术,确定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直接关系到我国经济

社会发展全局和国家安全。选对了就能跨越发展,选错了就会贻误时机。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要真正掌握关键核心技术,否则就会受制于人;要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和资源消耗低、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综合效益好的产业特征;要充分利用现有和潜在的优势,促进产学研结合,促进科技与经济结合,促进创新驱动与产业发展结合。选择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要兼顾一、二、三产业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统筹规划产业布局、结构调整、发展规模和建设时序,在最有基础、最优条件的领域率先

突破。

温家宝强调,我们要以国际视野和战略思维来选择和发展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着眼于提高国家科技实力和综合国力,着眼于引发技术和产业变革。为此,必须做好战略决策储备、科技创新储备、领军人才储备、产业化储备这四项储备决定未来。这次座谈会是经过充分准备和论证的,要把专家们的意见和建议体现到政策制定中去。条件已经成熟的,要立即着手推进;有些要作为明年的工作重点或列入长远规划。

国务院发布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若干意见

大力发展创投 扩大中小企业上市规模

见习记者 杨丽花

本报讯 国务院日前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意见》要求,加快创业板市场建设,完善中小企业上市育成机制,扩大中小企业上市规模,增加直接融资。

《意见》指出,要全面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金融政策;加强和改善对中小企业的金融服务;进一步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完善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发挥信用信息服务在中小企业融资中的作用。

《意见》要求,完善创业投资和融

资租赁政策,大力发展创业投资和融资租赁企业。鼓励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设立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引导社会资金设立主要支持中小企业的创业投资企业,积极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发挥融资租赁、典当、信托等融资方式在中小企业融资中的作用。稳步扩大中小企业集合债券和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规模,积极培育和规范发展产权交易市场,为中小企业产权和股权交易提供服务。

在完善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方面,《意见》指出要设立包括中央、地方财政出资和企业联合组建的多层次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基金和担保

机构。各级财政要加大支持力度,综合运用资本注入、风险补偿和奖励补助等多种方式,提高担保机构对中小企业的融资担保能力。

《意见》指出,对商业银行开展中小企业信贷业务实行差异化的监管政策。加快研究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发起设立村镇银行、贷款公司等股份制金融机构的办法;积极支持民间资本以投资入股的方式,参与农村信用社改制为农村商业(合作)银行、城市信用社改制为城市商业银行以及城市商业银行的增资扩股。支持、规范发展小额贷款公司,鼓励有条件的小额贷款公司转为村镇银行。

《意见》要求,逐步扩大中央财政预算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专项资金规模,重点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结构调整、节能减排、开拓市场、扩大就业,以及改善对中小企业的公共服务。加快设立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带动社会资金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地方财政也要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自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3万元(含3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8月保险资产总额环比下降 1584 亿

保险行业银行存款减少 441 亿,用于各类投资的保险资金减少 1064 亿

证券时报记者 徐涛

本报讯 昨日,中国保监会公布了今年前8月的保险统计数据。数据显示,截至8月底,保险行业资产总额为36806.7亿元,同比增长了21%,但与7月底相比,8月份保险业资产总额下降了1584.8亿元。

数据显示,今年前8月,保险业原保险保费收入为7595亿元,同比增长了6.5%。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达到1983亿元,增长20.1%;人身险保费收入为5612亿元,增长2.4%。在人身险中,寿险的保费收入为5086亿元,同比增长了3.4%。与今年前7月的数据相比,8月份保险行业保费

收入增加了809亿元,其中,财产险增加了224亿元,人身险增加了585亿元(寿险增加了529亿元)。

据统计,截至8月底,保险行业银行存款达到9852亿元,同比增长了37.3%;用于各类投资的保险资金达到23419.6亿元,同比增长了16.5%;保险行业资产总额为36806.7

亿元,同比增长了21%。虽然同比都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8月份的保费收入也有较大增长,但环比来看,保险行业的银行存款、投资总额、资产总额都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银行存款减少了441亿元,用于各类投资的保险资金减少了1064.4亿元,而保险资产总额减少了1584.8亿元。

深交所释疑创业板新股申购

深交所投资者教育中心

托,不予确认。

6、问:投资者参与创业板每只股票网上申购时,可以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申购吗?可以使用多个证券账户申购吗?

答:投资者参与创业板每只股票网上申购时,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申购一次。若投资者使用一个账户多次(包括一处或多处)申购同只股票,第一笔申购会被确认,其余会被视为无效申购自动撤单。若同一投资者以持有的多个同名同证件号证券账户申购同只股票,日终会确认第一笔申购有效,其余账户的申购均作为无效申购处理。

7、问:创业板网上申购新股能否撤单?

答:不可以。新股申购委托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单。

8、问:投资者网上申购创业板新股的资金何时解冻?

答:一般情况下,申购日后第三个交易日(T+3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未中签部分的新股申购资金进行解冻处理。结算参与者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返还的申购余款后,再将款项退还给投资者。投资者何时可以取款,参照证券公司相关业务规定。

9、问:创业板配售对象是否只能参与网下发行,不能参与网上申购?

答:不是。对每只创业板新股发行,同一配售对象可以选择网下或网上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但是,凡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

10、问:个人投资者和一般机构投资者能否参与创业板新股网下询价及配售?

答:不能。新股网下配售对象一般为特殊金融机构或证券产品,其资格由中国证券业协会认定。

11、问:创业板股票配售对象网下配售的股票锁定期限也为三个月吗?

答:是的,创业板股票配售对象网下配售的股票锁定期限与主板一样,也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月后上市流通。

12、问:创业板网下发行询价对象须向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报送哪些账户数据?怎样报送?

答:网下发行询价对象须向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报送配售对象深市A股证券账户,包括各配售对象已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报备的深市A股证券账户,以及各配售对象已开立的其他所有深市A股证券账户。结算系统将以网下发行询价对象所报送的

账户为依据,对配售对象参与网上申购的行为进行监控。

具体报送方式见《关于报送网下发行配售对象A股证券账户的通知》(深证字[2009]120号,可在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和中国结算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N上查询)。

13、问:询价对象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报备配售对象账户后,何时需要向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报送该配售对象的关联账户?

答:询价对象应在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报备配售对象账户2个工作日之后,向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报送该配售对象的关联账户。

14、问:对未按要求报送配售对象证券账户的询价对象有何处罚措施?

答:对于未报送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和未及时向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报送该配售对象的关联账户,将限制其所属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

15、问:创业板新股发行是否需要收取相关费用?

答:发行人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行股票,深交所不向发行人收取手续费,投资者不需缴纳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